**衢州广泽商务秘书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衢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衢江经济开发区化工关停搬迁企业原址场地污染调查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衢州广泽商务秘书有限责任公司受浙江衢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委托，以**公开招标**方式对衢江经济开发区化工关停搬迁企业原址场地污染调查项目进行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名称：**衢江经济开发区化工关停搬迁企业原址场地污染调查项目

**二、招标项目编号：**QZGZ2019009GK

**三、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四、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分散委托中介

**五、招标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标项内容 | 企业户数（家） | 采购预算  金额  (万元) |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
| 1 | 初步调查、详细调查、风险评估报告 | 24 | 410 | 按照浙江省DB 33/T 892-2013污染场地风险评估技术导则及相关环境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要求及附件（二个标项调查范围分布图及49家化工关停搬迁企业原址总地形图） |
| 2 | 25 | 440 |
| 合计 | | 49 | 850 |

**注：投标人可同时对标项1和标项2进行投标，也可选择任一标项进行投标，但只能中一个标项（按标项的开标顺序）。**

**六、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其他条件。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具有本项目经营范围和履行本项目及专业技术能力的供应商；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投标；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转包和分包。

**七、招标文件的报名/发售时间、地址、售价：**

1.2019年5月17日至2019年5月24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00，双休日、节假日除外）

2.报名地点：衢州广泽商务秘书有限责任公司（衢州市衢江区东迹大道198号东城华庭416室）。

3.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本（售后不退）。

**交纳方式：现金/汇票/支票/银行转帐**

**收款单位：衢州广泽商务秘书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浙江衢州衢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湖支行**

**账号：201000086189410**

**报名截止时间之后潜在供应商仍有权获取招标文件，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答疑时间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八、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6月10日上午09：30时。

**九、投标文件提交地址**：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后送至衢江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衢江区水利局大楼,衢江区振兴东路268号）六楼第二开标厅。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将予以拒收。

**十、开标时间：**2019年6月10日上午09:30时。

**十一、开标地址：**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后送至衢江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衢江区水利局大楼,衢江区振兴东路268号）六楼第二开标厅。

**法定代表人凭身份证原件或其授权委托人凭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出席。**

**十二、其他事项：**

1.本项目采购文件公告期限为公告发布次日起五个工作日。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3.报名时所需资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并带原件核对）：**

（1）供应商报名登记表；

（2）有效营业执照副本；

（3）法定代表人证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5）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第2点网页截图。

**4.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4.1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如有）

4.2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如有）

4.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5.本公告发布：**

浙江政府采购网、衢江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衢江区招投标信息网。

**6.其他事项**

（1）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后潜在供应商仍然可以购买招标文件，但该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质疑时间前提出，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不予受理、答复。

（2）未经报名登记并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投标，将被拒绝。

（3）潜在供应商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进行免费注册，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要求。

（4）书面质疑受理地点：衢州广泽商务秘书有限责任公司（衢州市衢江区东迹大道198号东城华庭424室），联系人：郑女士，联系电话：0570-3025811。

（5）供应商信用查询

1）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ccgp-zhejiang.gov.cn）；

2）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3）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打印；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信用中国”具有负面记录或受惩黑名单的供应商，或“中国政府采购网”或浙江政府采购网具有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供应商，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十三、联系方式：**

1.采购人的名称：浙江衢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徐先生 电话：0570-3678809

传真：0570- 3678809

地址：衢州市衢江区东迹大道182号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衢州广泽商务秘书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郑女士 电话：0570-3025811

杨阳女士 0570-3069216

传真电话:0570-2932337

地址：衢州市衢江区东迹大道198号东城华庭424室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衢江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陈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0-8762708

传真：电话：0570-8762708

详细地址：衢州市衢江区政和路6号

浙江衢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衢州广泽商务秘书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5月16日

供应商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 | | 2019年月日 | | |
| 项目名称 | |  | | |
| 项目编号 | |  | | |
| 投标单位名称 | | （公章） | | |
| 项目联系人 | |  | 手 机 |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 E-mail | |  | 邮政编码 |  |
| 通信地址 | |  | | |
| 提交的报名文件资料 | | | | |
| 序号 | 报名资料 | | 是否提交 | 备注 |
| 1 | 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 | |  | 注册资金： 万元  法人代表： |
| 2 | 税务登记证 | |  | 三证合一无需提供 |
| 3 | 授权委托书 | |  |  |
| 4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
| 5 | 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留存网页截图 | |  |  |